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要求，结合 2024 年度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推进落实情况和有关统计数据撰写本报告。报告主要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被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报告中使用的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怀远县统计局办公室联系（地址：怀远县禹都大道 501 号行政办公中心 6 楼，电话：0552-8212132，邮编：233400）。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4 年，我单位深入贯彻落实省、市、县关于政务公开的决策部署，致力于提升政府工作的透明度与公众的参与度。本年度，新增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210 条，其中包括：部门文件 2 条，重大决策预公开 2 条，规划计划 1 条，决策部署落实情况 4 条，建议提案办理 6 条，财政资金 8 条，应急管理 10 条，行政权力运行 4 条，行政执法公示 7 条，新闻

发布 4 条，政策解读 10 条，回应关切 36 条，监督保障 27 条，重点领域 51 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本年度，我单位收到个人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 0 件，已按照程序办结，因依申请公开而申请行政复议案件 0 件，提起行政诉讼案件 0 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

严格按照相关要求，按时做好重大决策事项、人事和资金使用、行政权力运行等情况的公开，认真做好政策法规解读、部门文件解读。同时，重点推进统计信息公开，加强经济运行监测分析。围绕经济社会发展热点、难点问题，进行经济形势解读，定期公布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情况，解读统计指标，传递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正能量。及时公布我县各类常规统计工作情况和结果。及时回应公众关切，正确引导舆情。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我局及时做好网站栏目的信息更新工作，按时更新统计月报、统计公报、统计信息、监督保障和主动回应等内容，及时准确回应社会关切，进一步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的时效性和准确度。

（五）监督保障

我单位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相关制度规定，进一步明确分管领导、股室责任分工，切实做到领导、机构、人员三

到位。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由股室负责人审核后报分管局领导审定，重大信息经主要负责人审定后公开，政府信息公开的数量和质量进一步提高。本年度内无因政务公开工作问责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人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 办理 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存在的主要问题：在政务公开平台中互动回应栏目内容发布不符合栏目要求，很多无关信息出现在互动回应栏目，未及时进行整改。

针对上述问题，提出以下改进措施：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学习，包括相关文件的学习，基于栏目公开目录的学

习，明确各栏目下应该发布的信息，多与县政府办进行沟通交流，学习相关单位优秀经验，切实提高我局政务信息公开服务质量。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依申请公开收费情况：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

（二）本单位其他做法或成效：

本年度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对应领域信息公开情况在主动回应和统计信息中及时更新我县经济相关信息，我局已经全部更新到位，并根据对应公开时限不断更新。经济运行情况采用文字和数据的形式公开，让群众更快更准确的获得本县相关的经济信息。